

证券代码：832145

证券简称：恒合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28

##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
### 独立意见公告

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、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谨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#### 一、《关于聘任许静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，未发现许静宁女士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。许静宁女士具备履职相关的资格与能力，不存在禁止任职的情形，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、全国股转公司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或惩戒。董事会对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因此同意聘任许静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王志勇

独立董事：曲凯

2022年4月14日